

臺東縣海端鄉公所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海鄉農字第 1130010540 號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海端鄉利稻段331-6地號等12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，公告期間自民國113年7月8日起至民國113年8月9日止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7 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20 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：

編號	鄉 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分配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人	備註
1	海端	利稻	331-6	28685	28685	余月娥	11305土審
2	海端	霧鹿	296-6	7040	7040	余建祥	11305土審
3	海端	霧鹿	296-10	1032	1032	余建祥	11305土審
4	海端	霧鹿	296-12	866	866	余建祥	11305土審
5	海端	霧鹿	296-13	401	401	余建祥	11305土審
6	海端	霧鹿	213	19058	19058	王新連	11305土審
7	海端	紅石	89-6	1520	1520	邱子品	11305土審
8	海端	加拿	788	22258	22258	江品楠	11305土審
9	海端	池上	3180-12	2000	2000	胡雪梅	11305土審
10	海端	池上	3180-40	818	818	胡雪梅	11305土審
11	海端	池上	3191-34	1334	1334	胡雪梅	11305土審
12	海端	池上	3191-22	9694	9694	王麗花	11305土審

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
(一)就本案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
(二)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
(三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農業課洽詢，電話 089-931370 分機 236 承辦人
田小姐。

鄉長胡金至